

金悦澜湾一期电梯维保项目 (HBSJT-2024-X1-015) 询价文件更正公告

各供应商：

原询价文件中有二处更正。

第一处：询价邀请函/四、采购预算中：

“四、采购预算：¥ 83,088.00 元（服务期限 12 个月），本项目有二次报价（报价为半包报价）。”

更正为

“四、采购预算：¥ 85,000.00 元（服务期限 12 个月），本项目有二次报价（报价为半包报价）。”

第二处：询价邀请函/五、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中：

“（1）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。”

更正为

“（1）供应商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。”

本更正公告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如有与原询价文件不一致的地方，以本更正公告为准。

特此通知。

华保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

2024 年 11 月 7 日

